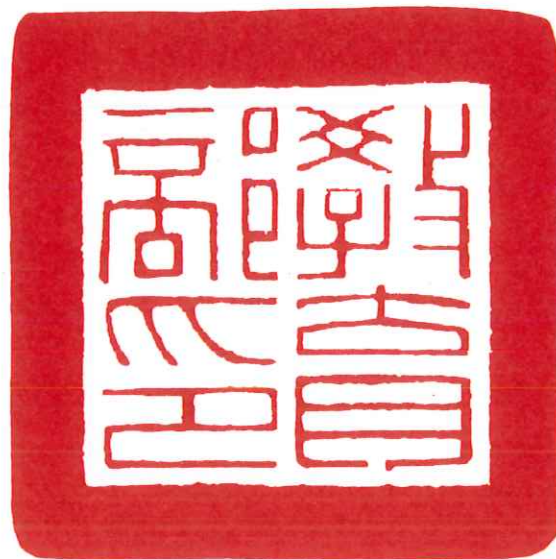


檔 號：
保存年限：

教育部 令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4年2月6日
發文字號：臺教師(三)字第1132604242A號



修正「教育部補助辦理教師專業發展實踐方案作業要點」第五點、
第八點、第九點，並自即日生效。
附修正「教育部補助辦理教師專業發展實踐方案作業要點」第五
點、第八點、第九點

部長鄭英耀